

大场镇人民政府文件

宝大府〔2023〕7号

签发人：孙 兰

上海市宝山区大场镇人民政府 关于拨付大场镇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 土地储备成本的请示

宝山区人民政府：

联东村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实施方案于2015年1月获得市住建委批复，大场镇场中村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实施方案于2015年7月获得市住建委批复，2018年6月两个项目均完成了投资

估算批复，在编制资金大本的过程中发现，联东村项目能够实现资金盈余，而场中村项目存在亏损，考虑到该两个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均在大场镇范围内，拟将两个项目的资金大本统筹联动。按照区“城中村”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题会议（2021-4）以及区“两旧一村”改造工作专班办公室专题会议精神（2022-2），同意两个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资金大本联动。

目前联东村项目所有经营性地块已出让，市政公建配套项目已全面开工或进入收尾阶段，一级土地收支已基本锁定。场中村项目除 3#和 5#两个经营性地块外，其余地块已出让，市政公建配套项目已明确，正在推进过程中。

[redacted] 考虑到两个“城

中村”改造项目还未完成最终清算，结合预结算情况，本次恳请

下拨

[redacted] 资金 [redacted]

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上海市宝山区大场镇人民政府

2023年2月16日



上海市宝山区大场镇人民政府

2023年2月16日印发

(共印 6 份)